

证券代码：871835 证券简称：睿智教育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杭州睿智教育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 月 11 日 9:00-11: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835	睿智教育	2024年1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聘请的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进行年度审计时勤勉尽责。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 审议《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业务发展和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收益。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条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一年内，公司经理层拟利用单笔金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500 万元；或一年内累计金额超过 500 万元但不超过 1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风险性低、流动性较好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无需董事会逐次审议、批准，前述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第二条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一年内，公司经理层拟利用单笔金额超过 500 万元或一年内累计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风险性低、流动性较好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无需股东大会逐次审议、批准，前述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第一条的授权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审议通过后执行；第二条的授权属于股东大会决策权限，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相关事宜进行授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向民生银行、招商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含已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保函、承兑汇票、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租赁等。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田伟刚及其配偶黄芳拟根据相关金融机构要求为公司上述授信提供无偿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具体授信额度和条款以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相关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相关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为保证银行金融机构及其他金融企业融资的及时性，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在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的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和披露。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办理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该法定代表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2024 年 1 月 11 日 8:00-9:00

(三) 登记地点：杭州市萧山区宁围街道市心北路 857 号 430 室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董事会秘书钱大伟 联系电话：0571-86692036

(二)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预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书面提交至公司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睿智教育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杭州睿智教育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5 日